



贊助人

鍾逸傑爵士GBM JP

會長

袁嘉諾先生JP

副會長

吳力森先生

紀穎妍女士

龍麗嫦女士

永遠名譽會長

戴權先生SBS JP

鄧永棠先生SBS JP

鄧英喜先生JP

楊毓熙先生MH JP

李榮基先生

駱鑑球先生

吳汝欽先生

文富權先生BBS

林照權先生

名譽會長

鄧英業先生

王少強先生BH

郭興坤先生

鄭錦祥先生

戴耀華先生MH JP

王振聲博士MH

王廣漢先生

袁漢華先生

文達成先生

陳遠華先生BBS JP

周大川先生

梁榮光先生

沈慶旺先生

黃禮森先生

曾樹和議員

鄧勵東議員

何志偉先生

蕭浪鳴議員MH

李軍樑先生

馮壽如先生

陳建業先生MH

林德熙先生

何君堯議員JP

陳琮林先生

方志雄先生

曾錦秋先生

鄧國邦先生

林添福先生

梁明堅議員

林長堅先生

李淑嫻女士

廖鳳香女士

鄧麗嫦女士

陳智栢先生

譚偉明先生

光明書局

照權發展有限公司

【元全一叮】

活動目的：給予參加者一個發揮創意及展示才華的機會。

1. 組別：學校組（中學組、小學組、幼稚園組）

公開組（以個人、非學校團體或機構名義）

2. 日期及地點：

初賽：2月23日(星期六)上午九時 光明英來學校 禮堂

決賽：3月2日(星期六)下午二時 元朗劇院側 元朗繽紛創意嘉年華

3. 參賽資格：

a. 幼稚園組、小學組、中學組：於元朗區就讀的學生。

b. 公開組：於元朗區居住、就讀或工作的個人（年齡不限），及位於元朗區的非學校團體/機構。

4. 參賽須知：

a. 幼稚園、小學及中學組以學校為單位。參賽學校必須在報名表上蓋上學校印章及提交報名表正本方為有效。每一學校最多三隊參賽，公開組每一非學校團體/機構名義最多一隊參賽。

b. 每隊參賽人數不限（請注意舞台面積限制）。

c. 每一名參加者只可參加一組比賽。

d. 報名表一經遞交，所有資料不得更改。

e. 參賽內容不可帶有不良意識或未經專業訓練下之危險動作。

f. 大會有權因應報名情況，修訂入選決賽的安排。

g. 初賽場地舞台面積：闊度32呎、深度19呎、紅幕前4呎

決賽場地舞台面積：闊度36呎、深度20呎、離地面高度2呎

5. 報名辦法：可登入本會網址（www.yuenlongdac.org.hk）下載表格。

填妥後，郵寄或傳真到本會。

地址：元朗媽廟路3號 元朗區文藝協進會 傳真號碼：2470 9779

6. 截止報名：1月25日(星期五)下午五時

主席 曾憲強先生MH

副主席 伍德基校長

副主席 林碧珠校長MH

副主席 吳麗華校長

副主席 黃律中先生

副主席 袁蘭芳女士

副主席 馮瑞德校長

秘書主任 葉婉珊校長

司庫主任 蕭月珍校長

總務主任 陳滿林校長

公開組主任 鄭振發校長

會籍組主任 鍾淑英校長

籌募組主任 何志偉先生

書畫組主任 羅澄波校長

國樂組主任 陳碧英女士

粵劇組主任 袁敏嫻女士

合唱組主任 陳國寧校長

舞蹈組主任 李惠芳校長

攝影組主任 歐陽麗瑛校長

文物組主任 杜家慶校長

戲劇組主任 潘泳儀校長

康樂組主任 林景堂校長

出版組主任 戴洪芳校長

銀樂組主任 黃韻東校長

執行委員 曾樹和議員

執行委員 譚燕嫻女士

執行委員 林佩珍女士

執行委員 葉慧貞校長

執行委員 陳志雄校長

執行委員 蔡文娟校長

執行委員 沈敏玲校長

執行委員 蕭連英校長

增選委員 鄭宗昇先生

增選委員 宋慧儀校長

增選委員 邢 毅校長

增選委員 陳志雄校長

增選委員 何澤仁校長

增選委員 馮壽如先生

增選委員 譚偉明先生

增選委員 譚燕南校長



贊助人

鍾達傑爵士GBM JP
會長

袁嘉諾先生JP
副會長

吳力森先生
紀穎妍女士

龍麗嫦女士
永遠名譽會長

戴權先生SBS JP

鄧永棠先生SBS JP

鄧英喜先生JP

楊毓熙先生MH JP

李榮基先生

駱鑑球先生

吳汝欽先生

文富禮先生BBS

林照權先生

名譽會長

鄧英業先生

王少強先生BH

郭興坤先生

鄭錦祥先生

戴耀華先生MH JP

王振聲博士MH

王廣漢先生

袁漢華先生

文達成先生

陳遠華先生BBS JP

周大川先生

梁榮光先生

沈慶旺先生

黃禮森先生

曾樹和議員

鄧勵東議員

何志偉先生

蕭浪鳴議員MH

李翠樑先生

馮壽如先生

陳建業先生MH

林德熙先生

何君堯議員 JP

陳琮林先生

方志雄先生

曾錦秋先生

鄧國邦先生

林添福先生

梁明堅議員

林長堅先生

李淑嫻女士

廖鳳香女士

鄧麗嫦女士

陳智栢先生

譚偉明先生

光明書局

照權發院有限公司

7. 獎項：每組設金、銀、銅獎，另設全場最有創意獎、最富娛樂性獎、最佳演繹獎、最具特色獎及元全一叮大獎。

8. 評分準則：內容之創意、娛樂性及特色。

9. 比賽規則：

- 每隊比賽時間不可超過3分鐘，表演者預備時間（由宣布出場至表演開始）及退場時間（由表演結束至收拾所有道具及離開表演台為止）合共不得超過兩分鐘，逾時會被扣分。
- 參賽者的服飾、道具必須顧及場內人士的安全，不得使用存在危險性的道具（例如：花炮、利器）。
- 初賽中，每位評判均有一個「X」牌。若評判不想繼續觀看參賽者演出，可隨時舉起「X」牌。若超過半數評判舉起「X」牌，舞台會發出「叮」的響聲，參賽者須立即停止演出。
- 參賽隊伍須自備道具，大會只提供USB、MP3或光碟播放及手咪兩支。
- 比賽不接受懸掛任何物品作為舞台背景。
- 場內不設化妝間；參加者須於比賽開始前15分鐘到達比賽場地報到。
- 比賽進行期間，須遵守比賽場地守則；如違反規則，將被取消資格。
- 比賽分初賽及決賽，每組選出最多五隊進入決賽。
- 參賽者之比賽先後次序，以電腦抽籤決定。
- 評判就比賽事宜作出之決定乃最終裁決，參賽者不得異議。
- 如遇教育局宣佈學校停課，初賽會延期舉行，日期另行公佈。
- 大會保留解釋及修改比賽章程的權利。

10. 查詢：

- 賽程表可於1月30日起在本會網頁（www.yuenlongdac.org.hk）查閱。
- 本會另行致電通知各參加者及單位有關賽程安排。
- 如有查詢，可致電2474 1773或9430 7299與本會聯絡（星期一至五辦公時間及星期六上午）。

主席 普靈強先生MH

副主席 伍德基校長

副主席 林碧珠校長MH

副主席 吳麗華校長

副主席 黃偉中先生

副主席 袁麗芳女士

副主席 馮瑞德校長

秘書主任 葉婉珊校長

司庫主任 蕭月珍校長

總務主任 陳滿林校長

公關主任 鄭振發校長

會籍主任 鍾淑英校長

籌募主任 何志偉先生

書畫主任 羅澄波校長

國樂主任 陳碧英女士

粵劇主任 袁麗嫦女士

合唱主任 陳國寧校長

舞蹈主任 李惠芳校長

攝影主任 歐陽麗璋校長

文物主任 杜家慶校長

戲劇主任 潘詠儀校長

康樂主任 林景堂校長

出版主任 戴洪芳校長

銀樂主任 黃穎東校長

執行委員 曾樹和議員

執行委員 譚燕媚女士

執行委員 林佩珍女士

執行委員 葉慧貞校長

執行委員 陳志雄校長

執行委員 蔡文娟校長

執行委員 沈敏玲校長

執行委員 蕭連英校長

增選委員 鄭宗昇先生

增選委員 宋慧儀校長

增選委員 邢毅校長

增選委員 陳志雄校長

增選委員 何澤仁校長

增選委員 馮壽如先生

增選委員 譚偉明先生

增選委員 譚燕南校長

元朗區文藝協進會主辦

【元全一叮】報名表

參賽組別：（請在適當 內加上✓符號）

學校組： 中學組 小學組 幼稚園組

*每一學校最多三隊參賽，每份報名表只可報填一個項目

參加學校：_____ 參加人數：_____

負責老師姓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電郵地址：_____ 校長簽名：_____

公開組： 個人/機構名稱：_____ 參加人數：_____

*每一團體/機構最多一隊參賽

聯絡人姓名：_____

電話：_____ 機構/學校印章：

電郵地址：_____

參賽項目資料：

時間：_____分鐘

名稱：_____

類別：_____（例如：魔術、雜技……）

簡述內容及特色（100字內）：

*可登入本會網址 (www.yuenlongdac.org.hk) 下載表格。填妥後，郵寄或傳真到本會。

地址：元朗媽廟路3號 元朗區文藝協進會 傳真號碼：2470 9779

*如有查詢，請致電 24741 773 或 9430 7299 與本會聯絡（星期一至五辦公時間及星期六上午）。